

湖南省教育厅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关于实施职业教育“楚怡”行动的通知

各市州、县市区人民政府，各政府办厅委，各企事业单位，

各职业院校：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加快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，全面提升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，经省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就实施职业教育“楚怡”行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到2025年，全省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，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，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。要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，以服务发展需求为导向，以改革创新为动力，

进一步彰显，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，职业院校（含技工院校，下同）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，“职业教育”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，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、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传承创新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。

1.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。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，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、体制、机制和模式，定期开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大讲堂，举办“楚怡”职业教育论坛，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，打造全国知名智库。

2.建设一批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。建设20个集传承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、湖湘传统文化教育、职业启蒙教育、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楚怡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馆），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、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馆）。

3.培育一批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。以拍摄纪录片、微电影、短视频、出版书籍等方式，深入挖掘楚怡职业教育精神内涵，凝练、提升、创新湖南职业教育发展理念。通过“楚怡杯”职业院校技能竞赛、创新创业大赛、“文明风采”活动等平台，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。

2.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。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办好1所以上骨干高职高专院校；遴选建设10所“楚怡”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。

3.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。各县市区重点办好1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，全省遴选建设10所“楚怡”优秀中职学校。支持14个市州各改扩建1所“楚怡”中职学校，并统一命名、统一标识、统一风格。

4.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，遴选建设5所“楚怡”优秀技工院校。

(三) 建设“楚怡”高水平专业群。

1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。遴选建设10个特色专业，每个专业在引领示范作用的基础上，建设“高水平职业本科”

2. 培育建设一批“楚怡”职教集团(联盟)。培育建设 30 个由政府、

细化分解目标任务，科学安排建设进度，确保各项任务有序完成。

(三)完善政策环境。创新政策供给，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性政策，营造技术技能人才汇聚、落地生根的良好政策环境。

要健全完善技能人才评价激励机制，在薪酬待遇、职称评定等方面给予倾斜。

要健全完善技能人才评价激励机制，在薪酬待遇、职称评定等方面给予倾斜。

要健全完善技能人才评价激励机制，在薪酬待遇、职称评定等方面给予倾斜。

要健全完善技能人才评价激励机制，在薪酬待遇、职称评定等方面给予倾斜。

